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2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年07月01日起至2025年0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安润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0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2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8, 342, 573. 7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科学严谨的资产配置框架下,严格控制基金资产风险,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分为两个层面: 首先,依据资产配置策略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类资产间的分配比例; 而后,进行各类资产中的个股、个券精选。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风险的前提下,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类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将通过跟踪考量通常的宏观经济变量(包括GDP增长率、CPI 走势、M2 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以及各项国家政策(包括财政、货币、税收、汇率政策等)来判断经济周期目前的位置以及未来将发展的方向,在此基础上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制定股票(包括A股和港股)、存托凭证、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采取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 骑乘策略、息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信用债投资策 略、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管理 组合的久期,灵活地调整组合的券种搭配,同时精选 个券,以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

(1) 久期策略

久期管理是债券投资的重要考量因素,本基金将采用以"目标久期"为中心、自上而下的组合久期管理策略。

(2) 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变化是判断市场整体走向的一个重要依据,本基金将据此调整组合长、中、短期债券的搭配,并进行动态调整。

(3) 骑乘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基于收益率曲线分析对债券组合进行适 时调整的骑乘策略,以达到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的 目的。

(4) 息差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息差策略,以达到更好地利用杠杆放大 债券投资的收益的目的。

(5) 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单个债券到期收益率相对于市场收益率 曲线的偏离程度,结合信用等级、流动性、选择权条 款、税赋特点等因素,确定其投资价值,选择定价合 理或价值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

(6) 信用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主动承担适度的信用风险来获取信用溢价,根据内、外部信用评级结果,结合对类似债券信用利差的分析以及对未来信用利差走势的判断,选择信用利差被高估、未来信用利差可能下降的信用债进行投资。其中,本基金投资信用债的评级范围为 AA 至 AAA,投资于各个信用等级信用债资产占基金总资产的大致比例如下:

信用等级 占比

AAA 50%-100%

AA+ 0%-50%

AA 0%-20%

本基金持有信用债期间,如果其评级下降、不再符合 上述约定,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调整至 符合约定。

(7) 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1)传统可转债投资策略

传统可转债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兼具债权和股权双重 属性。债权属性是指投资者可以选择持有可转债到 期,得到本金与利息收益;股权属性即股票期权属

- 性,是指投资者可以在转股期间以约定的转股价格把 可转债转换成股票。因此,可转债的价格由债权价格 和期权价格两部分组成。
- a. 个券选择策略。一方面,本基金将对所有可转债对应的标的股票进行深入研究,采用定性分析(行业地位、竞争优势、治理结构、市场开拓、创新能力等)与定量分析(P/B、P/E、PEG、DCF、DDM、NAV等)相结合的方式挑选成长性好且估值合理的正股;另一方面,本基金将深入研究分析可转债自身的信用评估。综上所述,本基金将结合可转债自身的信用评估和其正股的价值分析,做为选取个券的重要依据。
- b. 条款价值发现策略。可转债一般均设有一些特殊条款,包括修正转股价条款、回售条款、赎回条款等,这些条款在特定环境下对可转债价值有着较大的影响。本基金将通过有效分析相关信息力争把握各项条款给可转债带来的可能的投资机会。
- c. 套利策略。可转债可以按照约定的价格转换为股票,因此在日常交易运作过程中会出现可转债与标的股票之间的套利机会。当处于转股期内的可转债市价低于转股价值,即可转债的转换溢价率为负时,买入可转债的同时卖出标的股票可以获得套利价差;反之,买入标的股票的同时卖出可转债也可以获取反向套利价差。在日常交易运作中,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可转债与标的股票之间价格之间的对比关系,择机实施套利策略,以增强本基金的收益。
- 2) 分离交易可转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对这类债券基本情况进行研究的同时,将重点分析附权部分对债券估值的影响。对于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债券部分将按照债券投资策略进行管理,权证部分将在可交易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卖出。

3) 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交换债券具有股性和债性,其中债性,即选择持有可交换债券至到期以获取票面价值和票面利息;而对于股性的分析则需关注目标公司的股票价值。本基金将通过对目标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分析和可交换债券的纯债部分价值分析综合开展投资决策。

- 4) 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比例 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 券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总资产的 20%。
-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 A 股和港股的优质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本基金将重点关注行业增长前景、行业利润前景和行业成功要素等因素进行自上而下的行业遴选;同时结合对上市公司的竞争力分析、管理层分析等定性分析和对上市

公司的关键估值方法(包括 PE、PEG、PB、PS、EV/EBITDA 等)等定量分析进行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

除适用上述个股投资策略外,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 股票还需关注:

- 1) 在港股市场上市、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优质中资公司:
- 2) 具有行业稀缺性的香港本地和外资公司;
- 3) 港股市场在行业结构、估值、AH 股折溢价、分红率等方面具有吸引力的投资标的。

未来,如果港股通业务规则发生变化或出现法律法规 或监管部门允许投资的其他模式,基金管理人在履行 适当程序后可相应调整。

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 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 证的投资。

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标, 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充分考虑 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 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实现股票组合 的超额收益。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运用战略资产配置和战术资产配置进行 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组合管理,并根据信用风险、利 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变化积极调整投资策略,严格遵 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力争在保证本金安全 和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得稳定收益。

未来,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本基金 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中 更新并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		
基金管理人	的特有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鹏华安润混合 A	鹏华安润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073 01107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09, 283, 680. 59 份 269, 058, 893. 17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注:无。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7月1日-2025年9月30日)		
	鹏华安润混合 A	鹏华安润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82, 544. 09	445, 890. 47	
2. 本期利润	261, 183. 82	124, 547. 3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10	0.000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7, 301, 038. 09	292, 774, 519. 4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0383	1. 0881	

注: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未实现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鹏华安润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2-4
过去三个月	0.11%	0.04%	2. 36%	0.15%	-2.25%	-0.11%

过去六个月	1. 45%	0.05%	4. 25%	0. 18%	-2.80%	-0.13%
过去一年	2.83%	0.05%	6. 24%	0. 23%	-3.41%	-0.18%
过去三年	8. 09%	0. 13%	17. 50%	0. 21%	-9.41%	-0.08%
自基金合同		0.020/	10, 000/	0.000/	11 510/	0.010/
生效起至今	7. 57%	0. 23%	19. 08%	0. 22%	-11. 51%	0.01%

鹏华安润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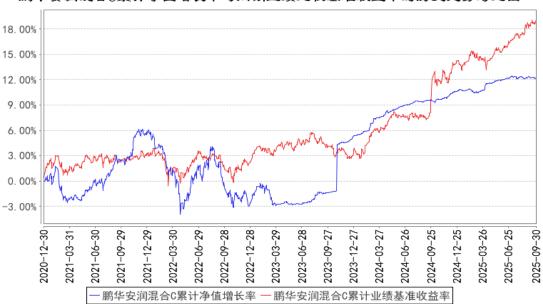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2-4
过去三个月	0.02%	0.04%	2. 36%	0. 15%	-2.34%	-0.11%
过去六个月	1. 28%	0.05%	4. 25%	0. 18%	-2.97%	-0.13%
过去一年	2. 52%	0.05%	6. 24%	0. 23%	-3. 72%	-0.18%
过去三年	13. 34%	0. 24%	17. 50%	0. 21%	-4.16%	0.03%
自基金合同		0. 28%	10 090/	0.220/	6 970/	0.060/
生效起至今	12. 21%	0.28%	19. 08%	0. 22%	-6. 87%	0.06%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5%(经汇率估值调整)。

3. 2. 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安润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年12月30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注:无。

§4管理人报告

4.1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姓石	叭 分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近 切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4年01
		月至今担任鹏华丰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理, 2024年09月至今担任鹏
		华丰实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 2025年08月至今担任鹏华安
		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08 月至今担任鹏华畅享债券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 林艺杰先生具备基金从
		业资格。

注: 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 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 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专项分析,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三季度,国内总量经济整体仍然维持韧性,科技创新领域结构性表现亮眼,以 AI 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整体供需两旺,但消费数据边际有所趋弱,房地产市场仍面临一定下行压力。

三季度货币政策方面,流动性延续平稳偏松格局,财政政策持续加力提效,政府债券发行量有所 提升。

债券市场方面,三季度收益率整体上行,其中 10 年期国债利率由 1.65%上行至 1.81%左右,高点达到 1.84%。7 月,中央财经委会议提及"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雅江水电站项目落地,"反内卷"预期反复对债市形成冲击,推动 10 年期国债盘中高点突破 1.75%;8 月,"股债跷跷板"作用下债市持续承压,10 年期国债盘中高点达到 1.79%;9 月,受"股债跷跷板"等利空影响,债市情绪仍偏弱,10 年期国债盘中高点多次突破 1.83%,央行积极维稳跨季流动性,后回落至 1.81%。展望后市,货币政策维持稳健偏松的格局未变,压降金融机构负债成本仍在进程中,在此背景下,债券收益率调整整体上有顶。此外,考虑到经过 7-9 月份调整,目前信用利差和期限利差逐步进入配置区域。整体来看,债券市场中短端利率上行空间有限,中长端利率也逐步进入配置区间。

债券投资方面,本组合三季度在债市调整中积极做好防守,减少资本利得损失。在债券市场 波动环境中,通过积极主动管理,提升组合稳定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36%; C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3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_	_
	其中: 股票	_	_
2	基金投资	_	_
3	固定收益投资	448, 417, 296. 98	87. 34
	其中:债券	448, 417, 296. 98	87. 34
	资产支持证券	_	_
4	贵金属投资	_	_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 002, 211. 08	9. 74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_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 877, 200. 50	2.90
8	其他资产	143, 801. 75	0.03
9	合计	513, 440, 510. 3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注: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_
2	央行票据	-	_
3	金融债券	333, 527, 479. 45	65. 39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90, 683, 841. 09	17. 78
4	企业债券	55, 405, 909. 04	10. 8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_
6	中期票据	10, 128, 706. 85	1. 99
7	可转债 (可交换债)		_
8	同业存单	49, 355, 201. 64	9. 68
9	其他		_
10	合计	448, 417, 296. 98	87. 9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_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207	23 国开 07	500,000	50, 523, 150. 68	9. 91
	2	112502222	25 工商银行 CD222	500,000	49, 355, 201. 64	9. 68
	3	2128025	21 建设银行二 级 01	400,000	40, 781, 282. 19	8.00
	4	250421	25 农发 21	400,000	40, 160, 690. 41	7. 87
	5	312410005	24 农行 TLAC 非 资本债 01A(BC)	300,000	30, 201, 869. 59	5. 92

5.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注: 无。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注: 无。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注: 无。

._., ___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标,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实现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北京监管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以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1.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元)
1	存出保证金	10, 305. 8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_
3	应收股利	_
4	应收利息	_
5	应收申购款	133, 495. 91
6	其他应收款	_
7	其他	_
8	合计	143, 801. 7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项目	鹏华安润混合 A	鹏华安润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22, 689, 499. 34	379, 670, 116. 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8, 999, 123. 70	152, 445, 971. 1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2, 404, 942. 45	263, 057, 194. 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		
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9, 283, 680. 59	269, 058, 893. 17

§7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无。

7.2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8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3季度报告》(原文)。
-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第 15 页 共 16 页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 400-6788-53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7 日